

各醫事類科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實習課程應變機制彙整表【18類科-110.08修正】

序號	報考類別	參與討論相關學會	機制別	現行機制	應變機制		
			實習課程授課方式	國考規範應達實體臨床課程(A)	實體臨床課程(a)	虛擬課程或其他課程(如：線上、視訊、直播、模擬教室、業師、臨床教師到校等)(b)	合計(B)=(a+b)
1	醫師	台灣醫學教育學會	實習時數	1920小時/48週	1920小時/48週	0小時/0週	1920小時/48週
			比率	100%	100%	0%	100%
2	牙醫師	社團法人中華牙醫學會	實習時數	1920小時/48週	960小時/24週	960小時/24週	1920小時/48週
			比率	100%	50%	50%	100%
3	中醫師	台灣中醫醫學教育學會	實習時數	1800小時/45週	900小時/22.5週	900小時/22.5週	1800小時/45週
			比率	100%	50%	50%	100%
4	藥師	台灣藥學會 臺灣臨床藥學會	實習時數	640小時/16週	448小時/11.2週	192小時/4.8週	640小時/16週
			比率	100%	70%	30%	100%
5	醫事檢驗師	社團法人台灣醫事檢驗學會	實習時數	800小時/20週	400小時/10週	400小時/10週	800小時/20週
			比率	100%	50%	50%	100%
6	醫事放射師	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學會、臺灣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學會、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實習時數	1040小時/26週	520小時/13週	520小時/13週	1040小時/26週
			比率	100%	50%	50%	100%
7	物理治療師	社團法人臺灣物理治療學會	實習時數	1440小時/36週	960小時/24週	480小時/12週	1440小時/36週
			比率	100%	66.67%	33.33%	100%
8	職能治療師	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	實習時數	1440小時/36週	960小時/24週	480小時/12週	1440小時/36週
			比率	100%	66.67%	33.33%	100%
9	護理師	台灣護理學會 臺灣護理教育學會	實習時數	1016小時	508小時	508小時	1016小時
			比率	100%	50%	50%	100%
10	營養師	台灣營養學會 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實習時數	504小時	252小時	252小時	504小時
			比率	100%	50%	50%	100%
11	臨床心理師	台灣臨床心理學會	實習時數	1920小時/48週	1280小時/32週	640小時/16週	1920小時/48週
			比率	100%	66.7%	33.3%	100%

序號	報考類別	參與討論相關學會	機制別	現行機制	應變機制		
			實習課程授課方式	國考規範應達實體臨床課程(A)	實體臨床課程(a)	虛擬課程或其他課程(如：線上、視訊、直播、模擬教室、業師、臨床教師到校等)(b)	合計(B)=(a+b)
12	諮商心理師	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	實習時數	1500小時/43週	1000小時/29週	500小時/14週	1500小時/43週
			比率	100%	66.7%	33.3%	100%
13	呼吸治療師	台灣呼吸治療學會	實習時數	無規範	-	-	-
			比率	100%	50%	50%	100%
14	語言治療師	台灣聽力語言學會	實習時數	375小時/24週	250小時/16週	125小時/8週	375小時/24週
			比率	100%	67%	33%	100%
15	聽力師	台灣聽力語言學會	實習時數	375小時/24週	275小時/18週	100小時/6週	375小時/24週
			比率	100%	73%	27%	100%
16	助產師	台灣助產學會	實習時數	640小時	320小時以上	320小時	640小時
			比率	100%	50%	50%	100%
17	牙體技術師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體技術學會	實習時數	320小時/8週	80小時/2週	240小時/6週	320小時/8週
			比率	100%	25%	75%	100%
18	驗光人員	台灣眼視光學學會	實習時數	640小時	200小時	440小時	640小時
			比率	100%	31.25%	68.75%	100%

備註：

- 1.依教育部109年4月1日「大專校院醫事類科學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實習課程應變機制研商會議」、109年10月23日「研商部分醫事類科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之實習課程應變機制會議」決議辦理。
- 2.醫學系之實習課程部分，在衡酌臨床實習課程內容之必要性，以及實習時程可妥善安排等因素下，仍維持實體課程100%，惟未來如因學校或實習之教學醫院發生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之疫情致停止實習時，由學校擬定調整方案報部，經本部諮詢相關專業單位（例如：醫學教育會、TMAC）後核備。
- 3.本表應變機制僅適用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期間之學生實習課程。